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營養師 王晏仔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health888999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895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贏得人緣和健康 專家提醒別碰電子煙」主題專區新增資訊，請加強運用及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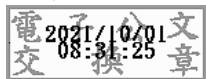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258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導正網路有關電子煙、加熱菸等新類型產品之錯誤訊息，並提升民眾對其之危害認知等，國健署已於Yahoo奇摩網路平臺建置「贏得人緣和健康 專家提醒別碰電子煙」主題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tw.news.yahoo.com/topic/2020health>），以提供各類宣導資源。
- 三、國健署現於旨揭主題專區新增「一頁圖表告訴你」專欄，內容為蒐集國際最新研究、世界衛生組織與各國聲明及呼籲、國人吸菸率與電子煙使用情形等資料，並據以製作8則



圖表，供民眾快速了解相關資訊。請持續運用該專區資源，將電子煙、加熱菸等新興菸品納入校園菸害防制工作加強宣導，以提升教職員工生防制知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